**第二十四届****全国高校法学院院长（系主任）联席会议预通知**

2018年国家教育部制订《普通高等学校法学类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各法学院（系）根据自身办学优势与特色陆续修订法学本科人才培养方案。随后，教育部、中央政法委发布《关于坚持德法兼修实施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养计划2.0的意见》，对中国法学教育提出了八个方面的改革任务和重点举措。人才培养和教育教学改革，成为新时代法学教育发展的新课题。为深入研究探讨新《标准》下法学人才培养方案的改革，交流《卓越法治人才教育计划2.0》的实施经验，拟定于2019年10月由大连海洋大学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举办召开第二十四届全国高校法学院院长（系主任）联席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和地点**

会议时间：2019年10月中下旬，会期1天。

会议地点：大连海洋大学

**二、会议主题**

法学教育改革与卓越法治人才培养

分议题：

（一）新时代法学教育改革理念探讨

（二）国家标准与人才培养方案改革

（三）卓越法治人才培养经验交流

希望大家就会议主题提出建议和意见，发送至会务组电子邮箱: [dloulaw@163.com](mailto:dloulaw@163.com)。

**三、论文要求和提交方式**

（一）结合会议主题撰写并提交论文。

（二）论文提交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底。

论文电子版发送至: [dloulaw@163.com](mailto:dloulaw@163.com)

邮件主题为“论文标题+作者姓名”

（三）符合学术规范，字数不限。

**四、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会务费600元。往返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住宿由会务组按照参会回执统一安排。未在指定期限内发回参会回执的，请自行安排住宿。

**五、会议回执**

请您填好参会回执后，于2019年7月15日前发电子邮件至会务组，邮件主题为：会议回执+姓名，以便预定宾馆。未能及时报送回执的，恕不能安排住宿。会议正式通知及邀请函随后发送。

会议联系人：孙岑、徐玲

电 话：0411-84762119（办公）

15140491825（孙岑老师）

13940985621（徐玲老师）

地 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黑石礁街52号

邮箱（投稿及发送回执）：[dloulaw@163.com](mailto:dloulaw@163.com)

大连海洋大学海洋法律与人文学院

2019年6月1日

**回执表：（接受邮箱：**[dloulaw@163.com](mailto:dloulaw@163.com)**）**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姓名 |  | 职务 |  |
| 性别 |  | 电话/手机 |  |
| 电子信箱 |  |  |  |
| 住宿预订 | 双床标准间合住：是□否□ | 双床标准间单住：是□否□ | 单间：是□否□ |
| 论文提交 | 是□否□ | 大会发言：是□否□ | 发言题目： |